

论费孝通先生晚年的重要学术贡献

王雅林

(哈尔滨工业大学 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 黑龙江 哈尔滨 150001)

[摘要] 费孝通教授晚年的重大学术贡献是: 在回答“社会是什么”这个社会学以至整个社会科学的“元问题”上, 破解了西方社会学的迷思, 建立起了“生活论”的解释框架和研究范式, 从而确立了生活本体论的社会学信仰, 明确了社会学既是社会科学又是人文学科的学科属性, 建立了从生活逻辑出发和符合中国文化特点的研究方法。费孝通所确立的“生活论”研究范式为求解个人与社会、行动与结构、实体与价值、理性与情感、实证与非实证研究等基本理论关系问题, 提供了重要的方法论原则。

[关键词] 费孝通; 社会学; 社会范畴; “生活论”研究范式

[中图分类号] C 91-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9162(2015)02-0005-06

费孝通教授为中国社会学的学科建设留下了许多宝贵学术遗产, 他对社会学的重大贡献, 尚需引起学界的足够重视和阐发。对于社会学研究来说, 再也没有比“社会是什么?”更基本的问题了。对“社会”作何种解释和定义, 关涉到如何建构社会学以及整个社会科学立足的概念基石问题并由此决定了一个学者在解释和说明社会世界时会遵循的学术立场、研究范式和方法论原则。而我国对“社会”范畴的解释大多沿袭西方各种社会理论流派的观点和话语体系, 缺少独创性和自主意识。在这方面, 费孝通教授在晚年能够突破西方社会学的理论局限, 建立起新的社会范畴解释框架, 重新“发现”了社会。本文对费孝通所建立的社会范畴及“生活论”研究范式进行阐释, 并揭示其理论及学科建设意义。

一、返朴归真的“社会”发现

伴随着西方的社会发现进程, 自古典社会学时期以来就形成了解释社会的结构主义和行为主义两大流派和基本研究范式, 但西方社会学的主流研究范式的共同缺陷是主客体现象与本质的二分并没有看到把主客体包融在一起的重要变量和深层结构, 这导致经典社会学的研究范式在后来受到许多批判。到了后现代社会学时期形成了各种对古典社会

学的“反叛性思想”。

在我国, 费孝通却真正走出了西方社会学的偏见之源, 提出社会范畴新的解释框架和研究范式^[1]。从生活出发阐释社会内涵的思想贯穿费孝通一生的学术探索历程, 而到了晚年这一思想更加成熟。这突出体现在他于1993年发表的《个人·群体·社会——一生学术经历的自我思考》一文中。在该文中, 费孝通阐释了以下观点:

第一, 社会的本源和内在的核心结构是生活, 社会因人的生活而生^[1]。费孝通以人的特有的生命形态作为研究的逻辑起点来揭示社会的内涵。他认为, 人的生命是生物性、社会性的统一体, 而人类社会就本源于人的这种特有的生命活动。他说: “人原是动物的一类, 衣食男女, 七情六欲等生活需要, 来源于自然界的演化”, “一个个人为了生活的需要而聚在一起形成群体, 通过分工合作来经营共同生活, 满足个人的生活需要”^[2] (PP. 111-112)。这就是说, 人自揖别动物界之后就具有了同“动物性生存”相区别的具有自觉意识的“文化性生存”, 即生活。费孝通说, 他的这一表述思路源自他所师从的马林诺斯基的人类学的功能学派, 但是到了上世纪九十年代, 费孝通在反思中超越了马氏的生物学观点, 强调社会又是“比生物群体高一层次的实体”, 强调社会是“在自然的演化中是继

[收稿日期] 2014-12-08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社会范畴重释与中国社会发展模式研究”(10ASH001)

[作者简介] 王雅林 (1941—), 男, 黑龙江齐齐哈尔人, 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从事社会理论与生活方式研究

生物世界而出现的一个新的但同样是实在的世界”^[2] (P112)。

第二，社会得以运行的基本逻辑和内在动因在于满足生活需要的行动^[1]。费孝通反复强调了作为生活方式主体的“生活需要”在社会运行逻辑中的重要功能。他指出，作为“文化性生存”的人是有能动性的，人的能动性集中表现在满足生活需要的行动之中。费孝通揭示的具体逻辑关系是：人的特有生命存在产生了不同于动物的生活需要；生活需要的满足过程是社会性的、在群体关系中发生的，并借助于“分工合作体系”推动了社会结构关系（组织、制度、规章等）的形成，这就是说社会成规、制度等结构关系及其功能，都是为满足人自身的生活需要而“人造出来”的“手段”，在满足人的需要过程中，社会结构关系通过各种规章、制度、组织等要素得以形成和发展，功能得以发挥。这些种种社会形式、手段只有在满足了人的生活需要时人才能获得积极性；如果长期不能适应人的生活需要，那么迟早会发生社会改革和社会变革。

第三，社会是以人的生活需要行动连接起来的隐性结构（生活）和外显结构（分工合作体系）互动生成体系^[1]。费孝通认为，人不但是满足自身生活需要的能动行为主体，也是体现社会结构关系“力量”的客体，这就是社会概念整体结构中的外在于人的客体结构方面。这种外在的满足主体人的生活需要的“分工合作体系”的手段性功能的实现过程，可能是个人身体在场的直接满足方式（日常生活），也可能采取通过公共政策的间接满足方式，但所有满足方式的集合指向，“目的还是使个人能够得到生活”。这样，社会体系中的隐性结构（生活）和外显结构（分工合作体系）就发生了互动生成关系，两者互动的连接点就是“生活需要”，即个人需求行动和满足需求的社会供给行动之间所发生的互动生成关系。

第四，社会是由“主体—生活—客体”动态复合体构成的“实体”^[1]。“社会”是否具有实在性，是否是“实体”和是什么样的实体，这在今天反而成了问题。费孝通多次提到，他的早期研究曾受到结构功能主义的影响，在认识上只“把社会作为一个本身具有其发展过程的实体”，而人不过是其中的“载体”。那么，社会具有什么样的实在性和是一个什么样的“实体”呢？费孝通从“新人文思想”出发提出了“社会和个人是相互配合的永远不能分离的实体”的命题，而把社会和个人连接和包融在一起的核心要素就是生活。即社会作为“代表

群体维持这种分工合作体系的力量”，其目的还是“使个人能得到生活”，而这种分工合作体系“又依据个人的行为而发生效用”，这里所说的“个人的行为”从本质上说就是人满足自身生活需要的行动。这样，社会和个人就成为围绕“得到生活”并为生活所包融的有机整体^[2] (P129)。

综上所述，费孝通从生活出发对社会概念进行了新的阐释和界定，确立了“生活论”的研究范式。表面看来，这是在述说一个简单的道理，但实际是费孝通返朴归真地深刻揭示了社会的实质内涵。

从生活和社会的关系来看，人类社会的发展可以说经历着三个过程。第一个过程是人类的早期。当“有意识的生命活动直接把人和动物的生命活动区别开来”的时候，人们就需要通过“分工合作的体系，形成聚居在一起的群体”^[2] (P111)，这就是早期社会的雏形。当然，这种“社会”还仅仅是“自然的共同体”，个体生活和“社会”的关系是混沌同一的并延续到整个自然经济时代。从生活和社会的关系来看，这可以说是人类意识上“看山是山，看水是水”的阶段。现代意义的社会形成于工业革命和市场经济发育以后，由于这一历史进程发端于欧洲，因此是西方学者首先“发现了社会”。但古典社会学一方面使社会的研究成为科学，另一方面由于秉持现象和本质二元论和“物化观”，致使所在形成的社会理念中生活本体被抽离，成了遗忘生活的学问。这可以说是人类对生活和社会关系认识上的第二个过程，即“看山不是山、看水不是水”的阶段。进入 21 世纪，人类对工业文明进行了更多的反思，文明进步的追求日益聚焦在改善自身生存状态和提高生活福祉上，我国提出“中国梦”的核心内涵也是“创造人民美好生活”。而在新世纪来临之前，费孝通通过对中国和人类命运的思考，“大道至简”地创造了生活论的社会的解释框架，为未来中国和世界的发展提供了新的理论滋养。这可以看做从人类对生活和社会关系的认识上进入了“看山还是山，看水还是水”的新阶段，达到了新境界。从社会研究学术史的视角来看，实现了社会的“再发现”。

二、重建社会学信仰

费孝通从时代的呼唤、中国发展的要求和在对西方社会学反思及吸收中国优秀传统文化思想的基础上建立了“生活论”的社会解释框架和研究范式，明确地建立起了社会研究的生活本体论的社会

学信仰，从而使社会学真正从“非人的学科”转变成“为人的科学”，从“遗忘生活”的“物本”预设而回归于生活世界，从而重建了社会学的理论逻辑，这无疑是在社会学研究范式的一场深刻革命。从这种社会学信仰出发，费孝通认为社会学的最高学术使命和理论自觉是：为中国人和全人类“美好生活”而学术，从而实现“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的人类社会发展的理想境界。

从“生活论”研究范式出发，费孝通对社会学的学科属性进行了新的界定，他在许多文章中都反复强调，“社会学是研究人在群体中的生活”的一门学问^[2]（P179），“社会学看人与人怎样组织起来经营共同生活，形成社会结构”^[2]（P286），等等。关于社会学和人类学的关系，费孝通通过比较后指出，社会学以“人在群体中如何生活”为研究对象，而人类学研究的是“人在群体生活中所创制的物质与精神文化。文化就在人们生活的行为和意识中，正因为如此，社会学与人类学是相互不能分离的”^[2]（P296）。正是由于社会学和人类学都从不同视角研究人们“怎样生活”，因此必然都涉及文化问题，从本质上说人类社会的发展都是个文化过程，这也正是费孝通晚年重视文化研究的原因。

费孝通在晚年明确指出，“社会学不单纯是社会科学，社会学是一种具有‘科学’和‘人文’双重性格的学科”。社会学研究一定要走出“见物不见人的误区，不仅要看到‘社会结构’而且还要看到群体中生活的人，也就是我指出的心态研究”^[2]（P442）。这是对社会学学科性质所作的创造性的阐发，扩展了社会学的传统界限。由此也就规定了社会学的双重功能：社会学具有科学性，可以成为解决社会发展与社会问题的重要“工具”；但同时，社会学具有价值性和人文性，社会学的研究和教学构成“一个社会精神养成和‘位育’教育的一部分”^[2]（P408）。费孝通对社会学的学科属性所做的这些最符合社会生活真实本性的阐述，为社会学学科的发展开辟了新天地。

从生活本体论的社会学信仰出发，费孝通对如何创造“美好社会”问题进行了认真思考，他到印度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时还专门以此为题做了大会发言。他侧重强调了如何构建新的国际秩序以确保各国各民族选择的的生活方式问题，但核心内涵还是用“美好生活”来界定“美好社会”，用生活的逻辑贯穿社会发展过程的思路来思考问题，正是费孝通晚年一再表述的思想。这一思想完全符合中国的传统文化思想，儒家所讲的“小康社会”、“大同社

会”就是用人们的生存状况加以表述的。应该看到，在我国的现实社会中有四个基本逻辑：资本的逻辑、权力的逻辑、技术的逻辑和生活的逻辑。这四种逻辑在社会的良性运行中各自发挥其必要的功能，但前三种逻辑必须服从于生活的逻辑，否则社会将处于异化状态。所谓生活的逻辑，就是人的生活需要的实现机制和演变形式，如费孝通所说，这是社会再生产的根本动因。按照他的思想，在今天实现“中国梦”新的历史发展时期，我们应该抓住历史机遇，创造能使中国人处于良好的生活状态的、为生活的逻辑所统领的新的社会发展模式。这样的社会模式可命名为“生活型社会”（“生活者社会”）。按作者的表述，“生活型社会”的根本规定性是：以人为本，奉行的不是“消费至上”，而是“人民生活至上”原则，遵循的基本社会逻辑不是“资本逻辑支配社会”，而是充分发挥以不断满足人的物质和精神需要为旨归的“生活的逻辑”的统领作用，并始终从人民生活品质的提升出发去优化社会结构和改进社会运行方式，从而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3]（P25）。

最后，从生活本体论的社会学信仰出发，也就决定了社会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和研究路线应是走“从实求知”、“一路看生活”的路子，“力求在社会生活的实际状况和参与中，理解和解释我们的社会”^[2]（P363）。为此，他反对那种离开实际生活，只把社会作为一个本身具有其发展的过程的实体，“被描述成超个人的外在变迁”^[2]（P363）过程的研究方法，他强调“要把自身生活作为客观存在的事物加以科学的观察和分析”，“到生活中去观察体验”，“到生活中去找，去总结。生活本身是多种多样的，要通过实践，反复的实践去认识其发生的规律”^[2]（PP. 280—283）。他充满感慨地说：“我们社会学人类学工作者就是要一路看生活……人的真实生活里边有道理啊！它是理论之源。”这些都是他对社会学研究应遵循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研究方法的深刻表述。用这种方法研究中国社会，自然要强调从中国人的实际生活，从中国经验和从确立中国问题意识中去寻求中国社会的基本道理，并用中国话语体系加以表述，这也自然要反对“西方理论，中国验证”的不良研究路线和研究风气。

三、破解社会学的迷思

费孝通所建构的“生活论”研究范式对于社会学理论和学科建设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西方传统的主流社会学由于奉行主体和客体、现象和本质二

分的思想路线，因而在解释个人与社会、行动与结构、实在和价值、理性和情感、实证与非实证等一系列社会学基本关系问题上往往陷入了迷思，而费孝通的“生活论”研究范式的确立为化解这些困惑人们的难题提供了理论方向。我们依据费孝通的有关论述阐释以下关系。

（一）个人与社会

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是社会学研究的永恒主题，但也常常成为不得其解的难题。费孝通多次提到，他的早期研究曾受到结构功能主义的影响，存在“只见社会不见人”的倾向，在认识上只“把社会作为一个本身具有其发展过程的实体”，而认为人不过是其中的“载体”，即被“物化”了的社会部件。行为主义则脱离社会实体去考察个人及其“行为组合”的互动关系，也没有解决好社会和个人的关系问题。费孝通则从生活论研究范式出发，提出了“社会和个人是相互配合的永远不能分离的实体”的命题，而把社会和个人连接和包融在一起的核心要素就是生活，即社会作为“代表群体维持这分工合作体系的力量”，其目的还是“使个人能得到生活”；而这种分工合作体系“又依据个人的行为而发生效用”。这样，社会和个人就成为围绕“得到生活”而包融在一起的有机整体了^[2]（P437）。

费孝通关于个人与社会和谐互补关系的思想的重要来源是对中国优秀传统文化思想的继承，这在《试谈扩展社会学的传统界限》一文中有突出表述。例如，在该文中他阐述了中国古代关于“天”与“人”关系的丰富思想。他说：中国古代文论中讲的“天”，“不是像西方的‘上帝’那样超越于人间万物之上的独自存在的东西，‘天’和‘人’是统一的，息息相关的，人一切行动和行为，都在‘天’的基本原则之中”，这就是“天人合一”的思想，“今天中国社会学应该继承这种传统，从自然存在和演化的角度，对‘人’和‘社会’进行最基本的定义”^[2]（PP. 409—410）。

通过费孝通所建立的关于个人与社会关系的“生活论”解释框架可以认识到，作为生活的主体必然是一个个具体的个人，人的生活需要也必然是个性化的，但满足一个个人生活需要的方式必然是社会的，从而使个人与社会通过生活实践活动而融为一体。在这一“实体”中，个人不是简单地被社会形塑的“功能行动者”，它从自身的生活需要和生命力展开出发也塑造社会；社会在常规下也不是外在于人的“力量”，而是为满足人的生活需要提

供实现“形式”和条件。在当今社会，生活世界把人的世界和社会世界连为一体，个人越进步，生活需要和生活世界越发达，社会也就越发达越进步，从而形成个人与社会良性互动的和谐统一关系。

（二）行动和结构

一般地说，行动和结构是社会统一体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这就是说，社会不是纯然的、外在于人的客观结构，而是包括人的行为体系的作用在内。行动也不是任意妄为的，是在一定的“关系的结构”中进行的，因而社会结构是行动的制约和保证条件；同时，具有能动性的人的行动又不断在实践活动中创造新的社会条件和改变社会的结构关系，因此社会结构又是行动的再造之物。

费孝通在他的文章中对行动和结构的关系多有论述，但在他的学术生涯前后期论述则有所不同。早期由于受功能学派的影响，他更强调结构制度对行为的规制功能。他指出，“在这个结构里规定的各种角色间的相互行为模式也是个人在社会中生活时不能超出的规范，一旦超出就有人出来干涉，甚至加以制裁”^[2]（P118）。但到了晚年，通过学术反思加之生活论研究范式的成熟，在行动和结构两者关系的论述中，他更多地关注了“行动”的方面。这样，关于行动和结构关系的思想，费孝通就发生了逻辑出发点的变化，即从结构制度逻辑出发到从作为生活者的人的行动逻辑出发的转变。行动是各色人等有着不同生活需要的、能动的、日常性的生活实践者的行动，这种行动对社会结构制度的功能可能发生以下关系：或遵从适应，或抵制破坏，或能动改造的建设性关系。因此，在行动和结构的关系中，行动体系相对于制度结构来说是动态的更为深层的结构关系，而制度结构相对来说是外在的、静态的结构。正因为如此，如何发挥行动的“正能量”就成为重要问题，鉴于此，他晚年更强调“位育”思想。指出费孝通这一重要的思考变化，无论对于社会学的理论建设还是对于实践性的社会建设来说，都是具有重大意义的。

（三）实在性和价值性

在西方后现代主义思潮中，往往存在否定社会的实体性、“实在性”的倾向，这种情况在国内学界也有反映。而费孝通明确提出，“社会在自然的演化中是继生物世界而出现的一个新的但同样是实在的世界。……实体和载体不同，实体有自己发展的规律，它可以在载体的新陈代谢中继续存在和发展”^[2]（P112）。社会的实体性与生物体的实体性的基础不同，按费孝通的表述，社会的实体不是物、

原子化的个人，而是由“人（主体）—生活—社会形式（客体）”构成的动态复合体，其核心要素还是生活。因此我们在考察社会时归根结底要看一个社会为改善人的生存状态和生活品质提供了哪些实实在在的东西。但人的生活同动物式生存不同，是有“意义”的文化生存活动，社会归根到底是由有生活意义追求的人和实践活动来建构的，从而形成了价值性。我们反对宿命的社会目的论，但社会发展是有规律可循的，即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始终指向美好生活的追求。

费孝通强调，从事社会学的研究者必须有明确的价值立场。早在上世纪30年代，他在一场学术争论中就表明不赞同“为研究而研究”的学术倾向，主张要持有“目的是在改善中国人的生活”的价值理念。费孝通还从中国的优秀伦理思想出发，反对“价值中立”的观念，他认为，中国的伦理观念“坦诚地承认‘价值判断’的不可避免性，它不试图回避、掩盖一种价值偏好和道德责任，而且是反过来，直接把‘我’和世界的关系公开地‘伦理化’，理直气壮地把探寻世界的过程本身解释为一种‘修身’以达到‘经世济民’的过程（而不是以旁观者的姿态‘纯客观’、‘中立’地‘观察’）。”^[2]（P425）西方某些思想家主张的“价值中立”，连西方学者也指出，这不过是显示自己上帝般的能力来推销维护自身利益的价值观念罢了。

基于“生活论”的研究范式，从社会的实在性和价值性内在统一的观点考察社会，实际上是看复数的个人是如何构建“属于自己的社会”的。这包括两个相互联系的方面：从社会的实在性出发，无数的、异质的个人在争取生活机会上是如何实现利益谋合的；从社会的价值性出发，具有不同价值取向的人群又是如何在互动中做到“和而不同”的，这即费孝通晚年所强调的“将心比心”、“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的过程。

（四）理性和情感

理性和情感的关系是社会学研究必须厘清的一对重要关系范畴。现代社会之所以是现代社会，社会学之所以成为一门科学，就在于它走出了神性迷雾，而奠基于在科学理性的基础之上，从而开启了人类现代文明的进程和社会科学的诞生与发展。但正如许多学者所批判的那样，西方社会所建立的理性是以“现象与本质二分”的哲学为前提的，只承认理性是真实的，从而滤掉了生活中包括情感、感性、习惯、民情、心态等许多丰富的内涵，而且西方社会所建立的理性在很大程度上是工具理性，其

所塑造的个人是韦伯所刻画的精于计算的“理性人”。当代的西方学者对此也进行了反思，提出“价值理性”的概念和对社会认识的文化范式，如亚历山大提出的“强文化范式”就突出了社会的情感、意义因素。

费孝通晚年从中国的国情和文化特点出发，对理性和情感的关系范畴进行了深入思考。针对西方“工具理性”的欠缺，在理性和情感的关系上，费孝通突出论述了“情感”的社会建构功能以及“情”与“理”的统一性，这表现在他提出的“意会”、“我”、“心”等概念上。他说：“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一个社会，一种文化，一种文明，实际上更多的是建立在这种‘意会’的社会关系基础上”，“日常生活中这些‘意会’的部分，是一种文化中最常规、最平常、最平淡无奇的部分，但这往往正是这个地方文化中最基本、最一致、最深刻、最核心的部分，它已经如此完备、如此深入地融合在人们生活中的每一个细节，以至于人们根本无需再互相说明和解释”，“它对社会的的作用，比那些貌似强大、轰轰烈烈的势力，要深入有效得多；它对社会的的作用，经常是决定性的”。他还举了个例子，比如在我国发达地区和欠发达地，“在‘看得见摸得着’的方面，诸如制度、法律、规章方面”都“没有什么差别”，但正是在日常的、细微的“只能意会，不能言传”的方面“构成社会经济发展差异的真正原因”，因此揭示这些方面“往往正是我们揭开当地社会经济发展秘密的钥匙”。“这种‘意会’的研究，其实就是把社会学中最基础、最一般的概念——‘社会关系’的研究向深一层推进”^[2]（PP. 418—419）。费孝通也同样强调了“我”、“心”等概念的学科建构功能：“社会学在这方面应该实现某种突破性的进展，这将是社会学整体发展的一个重要的里程碑，使得社会学作为一门科学，在人类知识探索上跨上一个新的台阶”^[2]（P422）。

费孝通的上述论述在今天有很大的现实指导意义和理论建构意义。这是因为，对于一个社会来说不可能仅仅通过理性的制度设计加以把握，社会的运行机制也不能仅仅依靠正式制度来保证，具有由情感、道德、习惯、“讲不清楚的我”等等因素所决定的生活主体的日常实践也发挥着巨大的建构功能，这表现为生活主体的生命力的顽强和韧性，而且理性的制度也要在一定的民情和社会心理情境中运行。正如费孝通所说，强调情感因素在社会建构中的“决定性”作用，也符合中国社会的文化特点和认知方式，因为中国人的认知是“由内到外”构

成的“差序格局”的认知结构，情、理、法具有内在的统一性，关于这一点，国学家韦政通先生有精辟的表述，他说中国人的认知方式是体验式的，是“‘我与对象’之间同感共鸣的活动”，“体验是实实在、活生生的具体经验，以及相关的因素，经由理智的反思，加以分析，予以抽象化、概念化，使其呈现可供人理论的理论”^[4]（PP. 224—225）。

（五）实证性与非实证性

把“生活”引入社会范畴，就给对社会内涵的解释带来极大的复杂性，但这正是社会的本来面貌。社会是“实然”的，自然具有可实证性和可计量性，因此成为实证研究的对象。但由于构成社会内在核心要素的生活具有极大的自发性、日常性、偶然性、情感性、不确定性等等，这就使对社会的研究不可能都采取实证的方法。在这方面，西方学者对实证主义的局限性也做了许多批判。费孝通也指出：“科学原本应当以客观存在的自然界为研究对象，但是在经验主义的影响下，只承认看得到、听得到的现象为研究范围，而人的生活中却有很重要的内心活动是别人看不到、听不到的。因而社会学被困住，以至不容易建立‘科学的社会学’”^[2]（P388）。

但问题不在于要不要采取非实证的方法，而在

于如何建立起非实证的研究方法。如前所述，在这方面费孝通一贯强调“从实求知”、注重实地调查、“一路看生活”的研究方法。而到了晚年，他进一步强调，要从中国古代思想的方法论中汲取营养，开拓新的研究领域。比如他说：“‘心领神会’就是古人所理解的一种真正深刻、正确的认识事物的境界，它不是我们今天实证主义传统下的那些‘可测量化’、‘概念化’、‘逻辑关系’、‘因果关系’、‘假设检验’等标准，而是用‘心’和‘神’去‘领会’，这种认识论的范畴，不仅仅是文字的修辞法的问题，它就是切切实实生活中的工作方法，也确实表明中国文化和文明历经几千年长盛不衰，其中必定蕴含着某种优越性和必然性”^[2]（P424）。为此，要从儒家、道家、释家和宋明理学中寻求理解中国社会的“钥匙”。他特别强调和提醒：必须克服的障碍是，中国古代思想家们认识社会的概念“正是今天的社会学方法掌握不住、测量不了、理解不了的部分”，“今天社会学的一些方法，无法和古人进行跨越时间和历史的‘交流’”^[2]（P425）。如何解决这一难题，可以看做是费孝通给我们社会学后人留下的“作业”，我们的任务就是找到进行交流的手段，实现研究方法的创新和中国化，进而把中国社会学的研究推向一个新的高度。

〔参考文献〕

- [1] 王雅林. 从生活出发阐释社会意蕴——论费孝通教授对社会学的重大理论贡献 [J]. 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12, (5).
- [2] 费孝通. 文化与文化自觉 [M]. 北京: 群言出版社, 2010.

- [3] 王雅林. 生活社会的构建——中国为什么不能选择西方消费社会发展模式 [J]. 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12, (1).
- [4] 韦政通. 人文主义的力量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1.

Academic Contribution of Dr. Fei Xiaotong in His Old Age

WANG Ya-lin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Harb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Harbin, Helongjiang, 150001, PRC)

[Abstract] Fei Xiaotong made a huge contribution to social science in his old age. He built an explanation frame which is based on life theory for answering what is society and the questions which haven't been resolved in western society. This frame establishes the sociological faith on life, points out that sociology are both social science and humanity science, and provides an research method for studying Chinese society based on life logic. In a world, this life theory built by Fei Xiaotong provides an important methodological principle for solving the following relationships: individual and society, action and structure, entity and value, sense and sensibility, the empirical and non empirical research.

[Key words] Fei Xiaotong; sociology; social category; research paradigm of life theory

(责任编辑 岳天明/校对 正圭)